

南臺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『外語應用實務』課程實施要點

104年3月12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4年4月8日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

106年3月15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本系為加強四技學生外語应用能力，豐富學生外語實務經驗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本系於大學部四技開設『外語應用實務』必修課程(2 學分，無實際授課)，學生得依下列不同方式，提出服務單位或訓練單位之證明以取得學分：

1. 參加全國性英(外)語競賽獲前三名者，可獲得二學分，四至六名或佳作者可獲得一學分。選擇申請取得本項學分者，不得以此比賽成果撰寫畢業專題。
2. 參加教育部主辦之技專校院暑期英語密集訓練班或學習營，至多可獲得一學分，不得重複申請。
3. 擔任應用英語系年度戲劇公演職務，可獲一學分。
4. 寒暑期至南臺幼兒園及其他與本校建教合作的幼兒園所，可獲得一學分。
5. 修習英語教學課程(如幼兒美語教學、兒童美語教學實習、英語故事教學等)滿一學期且至國中、國小、社區或縣市公所辦理之美語週末營活動，可獲得一學分。
6. 寒暑期至國中小夏令營英語教學，可獲得一學分。
7. 學期間或寒暑期至系上認可機構參與英語志工課輔活動，可獲得一學分。
8. 參加校內外各英語冬夏令營至多可獲得一學分，不得重複申請。
9. 擔任英語系系幹部滿一屆且承辦系上大型英語活動(如英語嘉年華、英語週、系友會活動、研討會等)，系會長、副系會長及幹部可獲一學分。
10. 於本校就學期間至大二下學期結束前(以報考時間為準)參加各項英檢考試【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(CSEPT)除外】，並通過本系「外語能力檢定」畢業門檻者，可獲抵免「外語應用實務」學分：

通過應英系英文畢業門檻時程	可抵免英語實務實習學分數
大一下學期結束前	2
大二下學期結束前	1

三、本要點適用於應用英語系 104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日間部四技學生。

四、本要點經應用英語系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陳請院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